

绵阳立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绵阳立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，并编制了本报告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20年11月1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于2020年11月30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<股份认购协议>及<补充协议>的议案》等议案。本次共发行2,360,500股人民币普通股，发行价格为9.32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21,999,860.00元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。

2021年1月4日，公司取得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下发的《关于对绵阳立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【2020】4153号）。截至2021年1月18日，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《验资报告》（天健验[2021]11-2号）。

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

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保护投资者权益，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公司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明确了募集资金存储、使用、监管和责任追究等事项。

公司就2020年第一次股票发行与主办券商安信证券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，确定由公司在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并明确约定该专项账户中的募集资金仅用于

公司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不得用作其他用途。

三、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并注销专用账户，具体使用用途如下：

项目	金额
1、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年初余额	6,729,458.64
（1）本期募集资金	0.00
（2）利息收入净额（扣除手续费后）	6,616.02
小计	6,616.02
2、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减少项	0
（1）发行费用	0.00
（2）补充流动资金	6,735,922.26
其中：支付供应商货款等	2,966,433.76
支付职工薪酬、差旅费等日常经营性费用	3,769,488.50
小计	6,735,922.26
3、销户结余账户资金转出	152.40
4、截止 2022 年 9 月 20 日止专户余额	0.00

四、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根据公司 2020 年 12 月 16 日公告的《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（修订版）》，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21,999,860.00 元，用于补充流动资金，预计明细用途：

序号	预计明细用途	拟投入金额（元）
1	支付供应商货款	8,999,860.00
2	支付职工薪酬等日常经营性费用	13,000,000.00
合计	-	21,999,860.00

根据 2022 年公司实际运营情况，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明细用途变更，募集资金仍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，明细用途变更如下：

序号	预计明细用途	拟投入金额（元）
1	支付供应商货款	5,199,860.00
2	支付职工薪酬等日常经营性费用	16,800,000.00
合计	-	21,999,860.00

2022 年 8 月 31 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

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充确认变更募集资金明细用途的议案》，同意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明细用途。2022年9月16日，公司召开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补充确认变更募集资金明细用途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6）。

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过程中，对部分募集资金明细用途进行了变更，但未改变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用途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符合公司自身发展的需要，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已对上述变更情况予以追认，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公司严格按照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要求存放及使用募集资金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绵阳立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1日